

##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
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通过邮件通知的方式送达各位独立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人数为 3 名，实际出席独立董事人数为 3 名，独立董事邓中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、《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。经与会独立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决议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#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本次增加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系公司日常经营所需，符合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，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。

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

2025 年 8 月 28 日